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

单位名称	中共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		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基本支出	2104.87	财政拨款	3354.87
	项目支出	1250	其他资金	
总体绩效目标	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、方针、政策以及中央和省委、市委、区委的决策和部署，把握正确政治方向，统一政法各单位思想和行动；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全区政法、综治、维稳、法治建设、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工作。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
	政法委综合业务费	落实广州市平安建设（综治工作）考评指标体系关于“平安建设宣传引导和涉法涉稳舆情引导工作”的要求，利用“海珠政法”系列新媒体，定期发布海珠政法系统相关政务信息、工作动态以及各种活动等的宣传稿件，向社会各界展示我区政法工作。	250	紧扣区委中心工作，主动服务“六稳”“六保”，为推进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、城市更新“双引擎”、优化“一区一谷一圈”三大空间布局提供优质政法产品，助力“十四五”规划任务高质量完成。
	出租屋综合税统筹工作经费	根据《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来穗人员积分制服务管理规定（试行）的通知》部署，开展广州市来穗人员积分制服务管理常态化工作，完成当年市的指标任务。	400	为来穗人员提供多元化服务，打造来穗人员融合服务便民体系，完成来穗人员及其子女关爱计划任务、来穗人员融合大学堂计划任务等。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政法干警业务培训	各类业务培训不少于5场
			开展来穗人员宣传活动	活动参与率达98%
		质量指标	保证委机关各科室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行，完成档案管理	通过档案局的年度评估率达100%
		社会效益指标	发挥“广州街坊”影响力，扎实推动我区群防共治工作	发动8.7万人实名注册和参与群防共治工作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为社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。全区重大政治安全案事件、暴恐活动、群体性事件“零发生”	提高居民对全区社会治安满意度达到95%